

臺北市士林地政事務所113年5月份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年5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

地點：本所6樓會議室

主席：楊明玉主任

紀錄：陳怡錚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壹、上次會議紀錄：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貳、會議決議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各課室報告事項：詳會議資料（略）。

肆、主席(指)裁示事項：

一、轉達局務會議局長及上級長官指示事項：

- (一) 各單位召開委員會時，應依規定將會議文件中涉及個人資料部分適當隱匿，以避免個資外洩情形發生。
- (二) 請登記科將本局與稅捐單位跨機關協力宣傳地籍異動即時通，及近期之防偽詐精進策略等措施，報請中央參考。
- (三) 人事室宣導「市府員工零碳新生活運動」、「兼職相關規定」、「員工協助方案（EAP）問卷調查」及「主動繳回國旅卡退刷（退費）已撥款費用」，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知悉並踴躍參加相關活動。
- (四) 政風室宣導「公職人員迴避相關法規」及「資訊使用管理安全」，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確實配合辦理。
- (五) 秘書室宣導「處理爭訟案件應於時限內登錄法律事務管理系統」、「陳情系統缺失事項及相關規定」及「一般公文發文處理時效」，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確實配合辦理。

- 二、函復法院之公文，應加強檢視其正確性。如涉及其他機關時，請以副本抄送權責機關，並於文內敘明其應配合查復之事項。
- 三、有關松山所分享北桃登記業務擴大交流參訪行程，請登記課了解其執行方式，汲取經驗，作為明年辦理參訪中壢地政事務所之依據。
- 四、本所與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及新北市汐止地政事務所共同合作「跨縣市稽核作業計畫」即將邁入第5年，其計畫的延續性及稽核型態是否改變，請登記課及測量課主動與合作所聯繫並修正合作計畫，於下次會議報告。
- 五、請測量課調整會議報告事項，將未結案件原因依歸責事由加以分類，以了解測量案未能於處理時限完成之原因。
- 六、有關土地損害賠償案件處理流程，除依本所訂定「土地登記損害賠償作業手冊」辦理外，另請測量課製作小卡隨案檢附提示，以利同仁在辦理過程中能符合規範並更有效率。
- 七、本所北投工作站預計於114年6月搬遷，請地籍資料課及行政課預為規劃搬遷相關事宜，並掌握搬遷進度。
- 八、各單位陸續有新進人員，請妥為安排教育訓練課程，各主管並應予以適當指導，以利同仁順利融入工作環境並提升專業知能。
- 九、請用車單位確實做好使用管理，每次派車應按次填報行車紀錄，另避免有車輛閒置或低度使用情形發生。

散會：下午3時50分。

臺北市士林地政事務所113年5月所務會議簽到表

單 位	職 稱	姓 名	簽 名
主任室	主任	楊明玉	台北通簽到
秘書室	秘書	陳平軒	台北通簽到
登記課	課長	楊秋燕	台北通簽到
測量課	課長	梁 平	台北通簽到
地籍資料課	課長	王珠雀	台北通簽到
行政課	課長	林莉萍	台北通簽到
資訊課	課長	曾銘正	台北通簽到
人事機構	課員	廖真一	台北通簽到
主計機構	會計員	李志威	台北通簽到
政風	科員	鄭伊廷	台北通簽到
研考	專員	陳怡錚	台北通簽到

會議代碼：1131023403